

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孔涛)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深圳科创新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及要求，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将 2023 年度本人在职期间（截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独立董事专业背景、工作经历及兼职情况

本人孔涛，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香港富荣（惠阳）钟表厂有限公司副厂长，中国三九进出口总公司副总经理，深圳浪涛洁具维修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阳光律师事务所并购部部长，中国风险投资研究院助理院长，深圳市欧华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阳光大道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职于深圳阳光大道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17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独立性说明

任职期内，本人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本人的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情况

2023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共召开 1 次董事会和 1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董事会 1 次，出席股东大会 0 次。

2023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本着勤勉务实的态度和诚信负责的原则，本人亲自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没有缺席或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情形。本人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充分沟通，从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本人认为，2023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本人对任期内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各项议案或事项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没有提出异议。

（二）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2023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和主持相关会议。任职期间密切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任职资格情况，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有效沟通，协助公司完成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等工作，切实履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职能。

2023 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作为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参与相关会议。任职期间及时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需求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内部审计的部门工作和审计质量进行沟通和指导，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完善及执行情况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023 年度，本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任职期间积极了解行

业发展状况和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提出个人专业意见，切实履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职能。

（三）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3年3月3日，本人在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上，对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3年任职期间，本人积极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日常沟通，认真履行相关职责。本人积极听取审计部相关工作汇报，包括公司审计部工作情况报告及相关审计计划等、及时了解公司审计部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就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关注的事项等进行了探讨和交流。本人积极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与交流，及时了解财务报告的编制进展，以确保公司年度报告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

（五）独立董事现场工作的情况

2023年任职期间，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公司披露的有关公告，勤勉认真履职，通过查阅资料、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交流等方式，密切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时了解公司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本人积极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及时了解公司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提交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向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详细了解，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2023年度任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推动信息披露工作。

3、本人自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积极参加证券监管部门及公司以各种方

式组织的相关培训，认真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文件，加深对有关公司治理、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规定的认识，进一步提高专业水平，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提高议事能力，更好地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维护好公司及广大公众投资者的权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23年3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本人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位届满六年，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董事会提名徐树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除上述事项外，2023年度，在本人任职期间，公司未发生其他需要重点关注事项。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3年3月20日，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离任。本人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忠实勤勉义务，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后续本人将继续关注公司发展，希望公司继续健康发展。在此，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孔涛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